



# 李魁雁：以爱为“明”

□本报记者 卢志坚  
通讯员 张志远 刘馨雨

眼科医生、大学教授、人大代表，李魁雁有很多身份标签。作为眼科医生，李魁雁因出色的专业能力，获得过许多荣誉：中国优秀眼科医师、中国人文医生、全国医药卫生系统先进个人、全国卫生先进工作者……

作为大学教授，李魁雁常常教导学生，学医是一条充满坎坷与曲折的道路，要常怀医者大爱，践行医生治病救人的初心与使命。

作为全国人大代表，她从专业领域出发，多次提出儿童用药立法建议，填补目前我国儿童用药管理标准执行依据上的空白。

够督促我不断提高个人临床诊疗能力。”

“科学研究工作也无法离开临床这个基础，我认为科研工作就是通过对大量临床病例的分析总结，寻找最科学、高效的诊疗规律，从而提高个人诊疗水平，更好地服务好患者。”

古人云：上医医国，中医医人，下医医病。李魁雁将这份医者大爱正在向每位青年医生传递：“我认为青年医生最应当培养的品质就是要拥有爱心。医疗工作是一份‘良心活’，没有爱心就无法履行好医生治病救人的职责。我希望每一位青年医生都能够培养自己的爱心、同情心，成为具有医学人文精神、有医术、有医德的好医生。”

## 建议推动儿童用药立法

“在担任全国人大代表期间，我向国家提出过许多意见和建议，我认为其中最有意义和价值的就是推动儿童用药立法的相关建议。”提及自己在推动儿童用药立法方面的努力，李魁雁似乎有很多话要说。

“作为医生，给儿童治病的时候，如果有专门的儿童用药，我们会选择专门药；如果没有，我们只能选择成人药的‘儿童缩小版’。这样的话，就可能带来一定的风险。”在多年的临床工作中，李魁雁治疗过许多儿童眼病患者，她深知当前儿童用药的困境。

李魁雁介绍，儿童药品是指14岁以下未成年人使用的专用药品。14岁以下的儿童因为身体发育不成熟，诊疗时更需要精准控制药物剂量，而所谓成人药的“儿童缩小版”就是按照比例服用成人药片。目前，一些法律、政策的出台和落实，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儿童专用药物的研发上市，改善了市面上儿童药品短缺的现状。但总体来看，我国儿童专用药物仍然处于生产厂家少、

品种少、适宜剂型少的“三少”局面。

带着对我国儿童用药现状的关注和思考，李魁雁结合自己多年的临床经验，来到医院的药房、药店进行调研，并走访生产药物的企业。根据调研了解的情况，她建议国家尽快制定出台一部专门性的法律法规，填补目前我国儿童用药管理标准执行依据上的空白，统筹协调各部门的政策和工作，并将相关优惠保障措施延伸到更多方面。“比如对生产儿童用药的药企减免税收，延长专利保护期。对于儿童专用药品定价，给出一个合理的空间，鼓励药企研发儿童用药。同时，要求药企对普通药物也要标注儿童用药信息，让群众容易看得懂说明书。对于医生和药师的日常工作要有相应的规定和制度，比如医生应首选儿童专用药，同时还要加强医生和药师有关安全用药的知识培训。”李魁雁进一步解释。

## 深感受意的“深夜来电”

“我们当前医疗环境的改善与检察机关的努力密不可分。”对于检察机关，李魁雁给予了很高评价。

“有一年全国两会上，小组会议讨论‘两高’工作报告时，我曾提议将严惩暴力伤医犯罪纳入‘两高’工作计划。”

本以为自己的声音不会有人在意，没想到隔天夜里9点多我接到了检察院工作人员的电话，表示受时任最高检检察长的委托向我进行反馈，对我在小组会议上提出的建议十分重视并表达感谢，同时询问将我的建议内容放在报告中的某个位置是否合适。这让我深感意外和感动。后来我知道，检察机关派员列席了那次小组会议，他们连夜梳理出全国各地代表们的建议，在讨论后又一一向代表反馈。”提起那次检察机关的“深夜来电”，李魁雁仍感慨万分。

除了积极向检察机关建言献策，李魁雁也时常收到检察



李魁雁(右三)应邀到江苏省新沂市看守所调研刑事执行检察工作。



李魁雁(右)和徐州市检察院副检察长韩卫东交流检察工作。

## 最特写

李魁雁 全国人大代表，江苏省徐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副院长，徐州市眼科医院院长，徐州医科大学教授、硕士生导师

李魁雁在江苏省徐州市检察院举办的代表委员联络座谈会上发言。

## 黑龙江省人大代表刘含花：为乡村振兴事业贡献一己之力



□本报记者 韩兵  
通讯员 张军国

“作为一名普通农民，借着改革开放的东风先富起来，我有责任让身边的乡亲们也都富起来。”回忆过往，黑龙江省人大代表、黑龙江省华博农产品市场有限公司总经理刘含花感慨良多。

1996年，刘含花离开家乡，来到山东从事贩运蔬菜的生意。当地农民通过建设恒温保鲜库，将蔬菜进行恒温保鲜储存，实现反季节、跨区域上市，做到夏菜冬售，解决了蔬菜生产旺季积压伤农、淡季量少价高的问题。在这段时间，刘含花学习了蔬菜储藏保鲜技术，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行业资源，2003年，刘含花作出大胆决定：返乡创业，为家乡建设贡献力量。齐齐哈尔市星光蔬菜加工有限责任公司就此成立。

有了目标，刘含花开启了她的创业之路——在星光村建起占地18.6万平方米的综合农业园区，园区覆盖农副产品、水产品批发市场、恒温保鲜库、低温储存库、国际商贸展销中心、蔬菜和农产品加工等多个业态板块，成了当地集产、储、销于一体的农副产品、水产品批发市场。批发市场的建立有效促进了当地及周边县区1.1万户农民的蔬菜和农产品生产销售，户均增收3000余元。

企业的发展越来越好，刘含花并未止步，“我还想带动更多的村民走上致富之路。”她说。2011年，刘含花结合企业发展和市场需要，成立齐齐哈尔建华区红园蔬菜种植农民专业合作社。合作社共有土地6000亩，主要种植圆葱、甘蓝、白菜、胡萝卜、马铃薯和豆角等蔬菜，通过蔬菜储存，进行反季节、跨区域销售，不断拓展和开辟国内外市场，产品销往上海、北京、广州、大连等地以及俄罗斯、韩国等国家。通过与周边农户合作，“龙头企业+合作社+农户”的新型经营机制逐渐形成，从而带动周边地区400多户农民种植时令蔬菜，为农户带来显著经济效益。“我出生在普通的农家，助力脱贫攻坚和带领农民致富是我的职责所在，能为乡村振兴事业贡献一己之力，我很荣幸。”刘含花动情地说。

在经营过程中，刘含花感到，蔬菜的销售具有时效性比较强的特点，因而建设仓储物流设施至关重要。自2014年起，公司陆续建设了存储量达15万吨的智能冷库、恒温保鲜库和标准化仓库。此外，公司还购置6辆冷藏配送车辆，以及包装、加工设施，逐步建成规模较大、功能齐全的物流配送中心，有效提高了市场流通效率。2014年，刘含花进一步拓展经营业务，成立黑龙江省华博农产品市场有限公司，经营水果、蔬菜、海产品等农副产品批发和零售业务。

当选黑龙江省人大代表后，刘含花与检察机关结下了不解之缘。星光蔬菜加工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初，齐齐哈尔建华区检察院多次为公司商户提供专业法律咨询。2020年1月8日，由建华区检察院牵头，联合区法院、公安局和司法局共同成立的建华区“三官一律”（检察官、法官、警官和律师）进园区联络室在公司揭牌，为公司商户提供全方位、一站式司法服务。“联络室的设立有助于更好地优化营商环境，在疫情防控期间，为企业复工复产提供了强有力法治保障。”刘含花说。

刘含花谈起参加检察机关活动印象最深的一次经历。“我当时受邀参加建华区检察院检察队伍教育整顿征求意见座谈会，会上就如何进一步落实“三官一律”进园区服务企业方面提出意见建议。没想到几天后，该院检察长鲁春燕专程到公司将意见建议答复函交到我手中，建华区检察院高度重视人大代表意见建议答复办理工作，体现了检察机关的责任与担当。”

刘含花表示，希望建华区检察院进一步强化检企共建、落实“三官一律”进园区服务企业机制，继续为企业提供高质量的法治服务，为建华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创造公平公正的法治环境。



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建华区检察院干警来到刘含花(左三)的企业调研走访，刘含花为该院干警介绍企业经营情况。



正义文创

# 用设计讲正义

# 思考正义之美

文创系列产品定制合作·检察IP主题方案设计制作

联系人：折晓达 18110032005 010-86423407 sxd@jcrb.com 可团购，可定制